

证券代码：920906

证券简称：舜宇精工

公告编号：2025-105

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0 月 27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0 月 2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倪文军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章程的规定，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 年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-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5 年三季度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2025 年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10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舜宇贝尔机器人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舜宇贝尔”）现有银行授信即将到期。为后续业务发展所需，拟向中国农业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,350 万元的授信额度，授信期限为 3 年。公司为上述申请的授信额度范围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具体条款内容以最终签订合同为准。

以上授信额度为可使用的综合授信最高限额，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。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部门办理上述业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1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(一)、《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；
- (二)、《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29 日